

证券代码：002992

证券简称：宝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37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雪莲女士主持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0日通过邮件、电话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、审核公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已于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0月23日